信商字〔2023〕86号 签发人：刘 伟

 办理结果：A

对市政协六届一次会议第61343号

提案的答复

委员联络委员会：

贵单位提出的关于加大民营企业“品牌”培育工作力度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首先十分感谢贵单位对我市民营企业品牌培育工作的关注支持和建言献策！

近年来，我市高度重视品牌培育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和关于品牌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质量、效益、信誉”为核心，坚持质量第一、创新引领、市场主导、统筹规划的原则，聚焦重点产品、重点企业、重点产业、重点区域，通过持续培育、整体提升，推动信阳制造向信阳创造转变、信阳速度向信阳质量转变、信阳产品向信阳品牌转变，不断提升信阳品牌的美誉度和核心竞争力。

贵单位在提案中指出的问题实事求是、客观中肯，通过加大企业品牌建设力度，有助于进一步提升企业形象、激发工作动能，当前部分企业确实还存在着品牌意识不足、创新能力不强等问题，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主动作为、强化引导，推动问题逐步有序协调解决。

贵单位在提案中提出的建议，站位高、把脉准、措施实，我们将认真研究吸收，形成新思路新方法，不断推动民营企业品牌培育工作提质增效上水平。现就意见建议答复如下：

一、关于强化品牌宣传力度。我市持续加大名牌战略宣传力度，突出名牌带动效应。通过不断强化企业质量意识，引导企业重视品牌、争创名牌，对名牌产品加大宣传推广力度，使品牌意识和名牌意识深入人心。充分用好“河南老字号嘉年华”等平台，通过围绕我省民营企业品牌建设亮点成效刊发专题报道，不断提升品牌知名度、美誉度，截至目前，已成功创建“河南老字号”25家。在评选工作上，强化多部门协同机制，围绕“信阳市市长质量奖”，大力宣传获奖和获提名企业，深入宣传报道企业提升质量、打造品牌的经验做法、典型事迹等，营造争先创优的良好氛围。同时，依托“信阳企业家日”等平台，定期组织党政部门负责人和优秀民营企业家等共话品牌建设，增进政企沟通，不断提升我市企业家对品牌建设的认识。

二、关于完善品牌激励机制。一是强化支持力度，大力培育民营企业品牌，坚持高标准、大力度支持本市民营企业品牌建设，强化标准，打造权威、一流、先进的品牌质量体系，同时加大支持，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牵头具体负责服务我市民营企业品牌建设，多部门配合共同发力，激发民营企业争先创优热情，提升品牌建设实效。二是落实法治保障，加强民营企业品牌保护。强化知识产权监管，持续深入开展“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行动，以保护驰名商标、地理标志商标、老字号商标品牌等为重点，强化关键领域、重点环节、重点群体开展行政执法专项行动。同时，加强民营企业家培训和企业保密培训，在企业内部树立品牌来之不易的思想，防止企业家因各种因素偏离主责主业。

三、关于加大品牌帮扶力度。近年来，我市着力实施“强筋”计划，选择一批有一定技术含量、市场竞争力和发展潜力的产品作为创建对象，采取有力措施重点加以培育，扎实推动企业争创名牌工作。开展引导民营企业建立健全现代企业制度行动，依托格局商学院等培训机构，开展现代企业制度有关知识培训，加快建立治理结构合理、股东行为规范、内部约束有效、运行高效灵活的现代企业制度。开展民营企业创新引领行动，鼓励民营企业

推动组织创新、管理创新、技术创新、市场创新，加大技术研发和人力资本投入，加强与高校、科研院所协同创新，引导中小企业走专精特新之路;以降本增效提质为目标，利用数字技术有计划有步骤地优化提升企业运营管理水平;完善民营经济数字化平台综合服务系统，开展民营企业标准化引领，提升质量标准、品牌水平。

衷心感谢您对民营企业品牌培育工作工作的关心支持！欢迎您继续对我们的工作给予监督和指导！

主办单位：市商务局 联系人：李林玉 电话：0376-3019526

2023年6月6日

信阳市商务局办公室 2023年6月6日印发